**四川省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 四川省教育厅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

文化产业发展研究中心

2021年度项目申报公告

为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强自主创新，推动成果转化”要求，推动科学研究服务国家和区域经济发展的大局，按照《四川省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管理办法》《四川省教育厅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四川省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四川省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文化产业发展研究中心”《2021年度科研项目申报指南》（以下简称《指南》），经中心学术委员会审定并面向社会公开发布。申报工作即日起启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指导思想**

文化产业发展研究中心（以下简称“中心”）的课题立项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和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繁荣发展哲学社会科学的意见》《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以及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和省委决策部署。坚持理论创新，基础研究与应用研究并重，发挥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的引领和前瞻作用，积极推进学术研究和文化创新，推动文化产业研究深化，提升文化自信，为建设四川文化强省战略提供智力支持和有效服务。

**二、申报范围**

本次课题申报面向省内外各高校、科研机构，以及党委、政府机关相关部门工作人员，设重点项目、一般项目两类。中心鼓励以课题组的方式申报课题、鼓励在文化产业方面有实践经验的人员申报课题。选题应以《指南》为主要依据。《指南》是项目研究领域、范围和方向的提示。申请人在申报项目时既可从《指南》中选择科研题目，也可结合申请人自己的研究专长、兴趣和当前文化产业研究领域中的热点、重点问题，从恰当的角度自行拟定选题，进行深入研究。课题名称的表述应科学、严谨、规范、简明。有较好前期研究基础的项目优先考虑立项，本中心将根据选题和论证确定项目级别。

**三、具体要求**

按照四川省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的有关规定，凡有省教育厅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或各级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的课题尚未结题者不得申报。申报年度内，项目负责人向本中心限申报1个项目，项目主研最多只能同时参加本中心两个项目的申请。

1、**重点项目**：申请者应具有副高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已获得博士学位。项目要求在2年内完成。结题成果可以是论文、专著或研究报告。以论文形式结题的要求发表“北大核心”期刊论文1篇、普通刊物1篇，或在CSSCI来源期刊上发表论文1篇；以研究报告形式结题的要求提交研究报告1份（不低于8千字）、发表“北大核心”期刊论文1篇。

2、**一般项目**：申请者应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已取得硕士学位。项目要求在1年内完成。结题成果可以是论文、专著或研究报告。以论文形式结题的要求发表普通期刊论文2篇，或发表“北大核心”期刊论文1篇；以研究报告形式结题的要求提交研究报告1份（不低于8千字）、发表普通刊物1篇。

**（注：以上项目结题成果发表时须注明“四川省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文化产业发展研究中心’资助项目”和项目编号）。**

**四、经费资助**

1、**资助金额**：重点项目资助1.0万元/项，一般项目资助0.5万元/项。

2、**拨付方式**：课题立项后拨付资助经费的60%，课题批准结项后拨付剩余经费，未达到结项要求的项目，予以终止，剩余经费不予拨付。

**五、申报程序**

1、[申报书由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审查合格、签署意见后汇总，统一报送，本中心不受理个人直接报送的申报书。申报单位须于截止日期前将审查合格的纸质申报书](mailto:申报书由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审查合格、签署意见后汇总，统一报送，本中心不受理个人直接报送的申报书。申报单位须于截止日期前将审查合格的纸质申报书（每项一式4份，其中原件1份、复印件3份）报送至本中心。申报者须同时将申报书电子文档发送至本中心邮箱wchzhx_SC@163.com，电子文档命名格式为\“单位-姓名-课题名称.doc\”。)**[（一式4份，其中原件至少1份，要求用A3纸双面打印，中缝装订）](mailto:申报书由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审查合格、签署意见后汇总，统一报送，本中心不受理个人直接报送的申报书。申报单位须于截止日期前将审查合格的纸质申报书（每项一式4份，其中原件1份、复印件3份）报送至本中心。申报者须同时将申报书电子文档发送至本中心邮箱wchzhx_SC@163.com，电子文档命名格式为\“单位-姓名-课题名称.doc\”。)**[报送至本中心。申报者须同时将申报书电子文档发送至本中心邮箱](mailto:申报书由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审查合格、签署意见后汇总，统一报送，本中心不受理个人直接报送的申报书。申报单位须于截止日期前将审查合格的纸质申报书（每项一式4份，其中原件1份、复印件3份）报送至本中心。申报者须同时将申报书电子文档发送至本中心邮箱wchzhx_SC@163.com，电子文档命名格式为\“单位-姓名-课题名称.doc\”。)**[wchzhx\_SC@163.com](mailto:申报书由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审查合格、签署意见后汇总，统一报送，本中心不受理个人直接报送的申报书。申报单位须于截止日期前将审查合格的纸质申报书（每项一式4份，其中原件1份、复印件3份）报送至本中心。申报者须同时将申报书电子文档发送至本中心邮箱wchzhx_SC@163.com，电子文档命名格式为\“单位-姓名-课题名称.doc\”。)**[，电子文档命名格式为](mailto:申报书由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审查合格、签署意见后汇总，统一报送，本中心不受理个人直接报送的申报书。申报单位须于截止日期前将审查合格的纸质申报书（每项一式4份，其中原件1份、复印件3份）报送至本中心。申报者须同时将申报书电子文档发送至本中心邮箱wchzhx_SC@163.com，电子文档命名格式为\“单位-姓名-课题名称.doc\”。)**[“单位-姓名-课题名称.doc”](mailto:申报书由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审查合格、签署意见后汇总，统一报送，本中心不受理个人直接报送的申报书。申报单位须于截止日期前将审查合格的纸质申报书（每项一式4份，其中原件1份、复印件3份）报送至本中心。申报者须同时将申报书电子文档发送至本中心邮箱wchzhx_SC@163.com，电子文档命名格式为\“单位-姓名-课题名称.doc\”。)**[。](mailto:申报书由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审查合格、签署意见后汇总，统一报送，本中心不受理个人直接报送的申报书。申报单位须于截止日期前将审查合格的纸质申报书（每项一式4份，其中原件1份、复印件3份）报送至本中心。申报者须同时将申报书电子文档发送至本中心邮箱wchzhx_SC@163.com，电子文档命名格式为\“单位-姓名-课题名称.doc\”。)

2、本年度受理申报时间从即日起至**2021年3月31日截止**，逾期不再受理。

3、项目申报需要的各种材料（包括课题指南、申报书等）请从文化产业发展研究中心网站（http://wcyjzx.svcci.cn）下载。本公告及有关材料同时在网站上发布，欢迎访问、查询、下载。

4、研究期限自课题批准立项之日起，课题延期或调整课题组负责人须经我中心批准。研究成果须反映实际情况，符合学术规范，有一定创新和学术价值。

**六、联系方式**

中心地址：成都市双流区华阳镇锦江路四段399号四川文化产业职业学院文化产业发展研究中心办公室**（请务必通过顺丰快递函寄至本中心）**

联系人：闫老师

电话：15208210897；028-81514335

电子邮箱: [wchzhx\_SC@163.com](mailto:wchzhx_SC@163.com)

附件：

1、文化产业发展研究中心2021年度科研项目申报指南

2、文化产业发展研究中心项目申报书

文化产业发展研究中心

2021年1月19日